

“痛感”的消弭*

——论 1990 年代以来中国城市文学中娼妓悲剧形象

◎ 张惠苑

内容提要 娼妓形象是中国城市文学中的经典形象。这类人寄居于都市边缘,最容易被掌控和撕裂,悲剧成了她们的宿命。1990 年代以来,娼妓题材小说跳脱了传统传奇的窠臼,摆脱“痛感”叙事,转入现代悲剧的“无痛”书写。娼妓形象“痛感”消失,挣脱的主动性丧失,羞耻感消弭,施之于身的救赎渐趋无意义。人物形象的悲剧性背后隐现了城市文化的现代危机及其作家创作的“情色”动机。“正义”的介入几无可能,现世的快感消解了对“永恒正义”的追求,这种“消解”也是一种现代性危机。

关键词 1990 年代 娼妓形象 痛感 消弭

(中图分类号)I206.7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0447-662X(2020)06-0078-08

1990 年代之后大陆范围内的娼妓题材小说,与以往同类题材相较,消解了传奇性叙事中偶然与必然冲突呈现的“痛感”。在情节结构上,1990 年之后的此类小说人物命运有固定套路——人物形象任由现实撕扯,投降于不可抗拒的必然性。在叙事结构上消解了传奇性,直接影响了作品中“隐喻”生产的可能。这类人物形象更多展现了“崇高”的消解,让“牺牲”无意义。蒲柏说“巨大的迷宫,没有指示图。”^①可以说,在 1990 年代以来的娼妓题材小说中,娼妓面前是“没有指示图的迷宫”。笔者以 1990 年代以来近 30 部娼妓题材小说为对象,聚焦人物,力图透视娼妓堕落的狂欢和最后的救赎,揭示这类边缘人群“痛感”的消弭及其背后深意。

一、堕落“动机”的虚化

一般而言,现代文学作品在书写娼妓堕落时总免不了“逼良为娼”“走投无路”等激烈的桥段。老舍《月牙儿》中的“我”在现实一路紧逼下最后承认

“若真挣不上饭吃,女人得承认自己是女人,得卖肉”,^②蒋光慈《徐州旅馆一夜》中“我”遇到被婆婆逼迫卖身的童养媳,都是如此。现代文学中女性堕落大多源于外部环境的逼迫,每一个命运辛酸的娼妓背后都有社会权力造成的结构性压力,文学艺术性地呈现了权力的施虐。可以发现,此类现代文学作品娼妓的堕落往往是被动的:捣毁女性身体的是反叛礼教而滋生的认知和道德上的羞耻感(性关系的发生不以两性愉悦为基础,而表现为买卖和表演)。娼妓形象以被动姿态展示了社会的严酷。文学塑造的人物是结构化的,没有个体主动性。

* 基金项目:杭州市哲学社会科学规划课题(Z20JC064);杭州师范大学教育学院省优势特色学科培育项目(18JYXK043);浙江省教育厅 2018 年度高校访问学者教师专业发展项目(FX2018054);浙江省哲学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文艺批评研究院”资助项目(Z20180031)

① [加]诺思洛普·弗莱《世俗的经典》,孟祥春译,上海人民出版社 2010 年,第 33 页。

② 老舍《老舍全集 7(小说)》,人民文学出版社 2008 年,第 271 页。



而 1990 年代以来的娼妓题材小说中,娼妓的悲剧从社会悲剧转向到个人悲剧。个人命运悲剧在作品中表现为对个体堕落动机的书写,弱化了人物的挣扎与彷徨;有意遮挡娼妓堕落前的心理活动,放大堕落之后的情节;对人物形象高潮部分的书写强化了愉悦和享乐的成分,稀释了娼妓堕落前的挣扎与纠结。这就很难引起读者对娼妓挣扎、彷徨以及最后堕落的同情,安然接受人物成为娼妓、命运终成悲剧的合理性,甚至肯定某些邪恶。作品在叙事上不渲染前后冲突与命运对比,一定程度上削弱了娼妓形象的饱满性。因为娼妓本身就是矛盾的形象,没有挣扎与彷徨,就没有人物的灵魂。就悲剧性来说,它缺少了悲剧的“美好被毁灭”的悲壮。不能看到人物作为美好的前世有另一种可能和希望,只看到堕落后的妖冶。如魏微的《大佬郑的女人》,作品呈现在读者面前的是大佬郑的女人与大佬郑相濡以沫的临时夫妻生活,不露声色地用男人和女人相处的温暖细节,篡改娼妓与嫖客关系中性与金钱的暗示;没有交代大佬郑的女人熟练地利用肉体从事交易时的曲折心路历程。这一娼妓形象展现的是“最不像娼妓的娼妓”,读者坦然接受了她与大佬郑之间的关系。以至于她的男人来寻她,戳穿了她的谎言,这个情节便成了打破小说温情氛围的插曲。艾伟《小姐们》只交代兆曼的奔丧,带着最后的示威与反抗与母亲做最后诀别。兆曼作为老鸨或曾经的娼妓,以及她手下的娼妓曾经的过去,小说一概抹去,留下的是她们在乡间愉悦的身影和乡下人嫉妒的目光。孙惠芬《天河洗浴》中的吉美、吴玄《发廊》中“我”的妹妹、铁凝《小黄米》中的小黄米……都属于失足动机书写缺失的叙事。威廉斯认为“拒绝了解细节,拒绝考察来源和起因以及各种不同的后果。虽然这种肯定绝对邪恶的做法现在很普遍,但它是一种屈服于压力的自我蒙蔽。”^①此类小说刻意省去人物堕落前的矛盾心理刻画,在削弱人物形象审美悲剧的同时无法让读者产生共鸣。

不仅如此,1990 年代以来娼妓题材小说中女性的堕落与此前同类书写不一样,主动抉择成了人物形象的新特质。一般而言,娼妓的主动堕落蕴含着复杂因素。一些在乡村已经被污名化了的女性,面

对农村的凋敝和伦理生活的动荡,不得不寻求转机,于是她们的目光瞄向了城市。由于自身的历史缘故和空间限制,她们入城失足有一定的必然性。小说中,她们将会或时刻准备毫无痛感地接受这个角色。这些带有原始欲望的农村女性进入城市,就像一剂催情剂注入“低欲望社会”^②的城市。如《奔跑的火光》中英之在乡村“搭台献唱”时就已了解风情的价值,船上卖身无非是为了赚南下的路费。《北妹》中的钱小红在乡村与姐夫乱伦,极大地改变了自己对身体的认识,她带着乡村原始的欲望闯荡城市。虽无娼妓之名,但是小红人生的走向已具娼妓之实。成为娼妓对钱小红来说只有愿意不愿意,没有强迫不强迫的问题。英之、钱小红等被“污名”的妇女,其堕落自然引起不了读者对良家妇女误入歧途同情的悲剧效果。在她们身上,由于堕落的动机缺失,治疗和拯救也就无从谈起。

还有一些娼妓形象从娼十分理性,目的明确。与钱小红、英之不同,她们有回不去的过去,剩下的人生只有顺着下坡路走。对职业的认同,让她们堕落的行为具有了明确目的。邵丽《明惠的圣诞》中明惠有预谋地“成为”娼妓,整个过程甚至不能用“堕落”这个词。小说中明惠的主动选择过于明显。看到桃子男朋友投射到自己身上“非常明亮的目光”,想到自己如果穿上从城里回乡的“桃子”的衣服,桃子男朋友的选择——“一瞬间明惠好像走出了暗长的隧道,扑面而来的阳光忽刺刺打在自己脸上,她眼睁睁地看着桃子像一株被抽了茎的植株,在自己面前一寸寸地矮下去,心里更是受用了”。^③此时明惠明白了自己的价值应该怎样显现。王安忆《香港的情与爱》(1993 年)中的逢佳、《我爱比尔》(1996 年)中的阿三,与以往妇女因为经济和家庭原因沦为娼妓不同,这两部小说中的娼妓没有堕落史,经济窘困和家庭压力被淡化,人生完全走向自觉。质言之,就是以身体为代价弥补和换取错位的文化

① [英]雷蒙·威廉斯《现代悲剧》,丁尔苏译,译林出版社 2007 年,第 52 页。

② [日]大前研一《低欲望社会》,骆香雅译,远见天下文化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 20 页。

③ 邵丽《明惠的圣诞》,《金陵十三钗》,漓江出版社,2013 年,第 364 页。



想象。《我爱比尔》中阿三走不出被抛弃的异国恋阴影。异国男友重塑了阿三,后者“堕落”成为外国人服务的娼妓。作为美院曾经颇被业内认可的画坛新秀,阿三的学历和能力足够让自己过上锦衣玉食的生活,但她却选择了堕落!她的堕落与经济压力无关。在上海这座充满西方想象的城市空间,阿三的堕落只与自我的想象相关。被异国男女性启蒙的阿三,在中西文化想象中肉体错位,自我认知被改写移植。王安忆笔下的阿三突破了以往人们对娼妓的定位,具有梦幻光影,是现代多元化都市文化中的肉体。阿三和《香港的情与爱》中的逢佳都不是传统意义上的逼良从娼、误入歧途,而有着清醒的主动选择,作者的叙事抹去了悲剧色彩,俨然具有正当性。

当然,1990年代以来娼妓题材小说中还有一些与以上定位不同,比如,乔叶《我是真的热爱你》中的冷红和冷紫姐妹,父亲意外去世,母亲卧病在床,姐妹抓阄决定谁能继续学业。她们的堕落具有尖锐的撕裂和疼痛感:姐姐被迷奸,妹妹被强奸。但堕落之后的狂欢与糜烂的生活以及有救无赎的最终走向,冲淡了这对姐妹堕落动机中包含的痛感。笔者统计的近30部这类题材小说中,有这种痛感动机描写的作品为数不多。

二、身体“痛感”的消失

1990年代以来娼妓题材小说中人物形象堕落的动机虚化了,凸显的却是现代性乱局中价值观约束的式微,身体欲望占据了心灵以前的位置。奇妙的是,与过往对娼妓身体予以规制不同,新的小说聚焦于“无痛感”的身体叙事。

这类小说中娼妓堕落的关键环节——“初夜”——痛感的消失,无疑是最具隐喻性的细节。从词源看,《周易·恒卦》中“六五,恒其德,贞,妇人吉,夫子凶”,是为了荡除春秋战国时期“群婚制残留,维护一夫一妻制的家庭需要”。恩格斯在考察家庭起源时,认为一夫一妻制家庭的产生“明显的目的就是生育确凿无疑的出自一定父亲的子女”,“以亲生的继承人的资格继承他们父亲的财产”。^①为达到此目的,丈夫要求妻子“严格保持贞操”。尹

旦萍认为“贞操”观念是为了维护一夫一妻制的道德要求。^②观念史上唐朝的“贞操”观念初具意识形态特质,宋明理学将这一观念制度化。五四时期,以周作人翻译的、与谢野晶子著述的《贞操问题》为源头,胡适、茅盾等人发文讨论贞操观,臧否鲁迅说的“不仅对女性极难、极苦、不愿身受”,而且“不利自他,无益社会国家,于人生将来又毫无意义”^③的封建贞操观。

如今,我们在当下语境探讨“贞操”问题,这个观念就不再具有尖锐的封建和男性霸权的印记。无论是与谢野晶子还是胡适,在反对贞操节烈观的同时,没有否定贞操观念本身包含的道德意识。正如与谢野晶子所说“我对于贞操,不当他是道德;只是一种趣味,一种信仰,一种洁癖。既然是趣味、信仰、洁癖,所以没有强迫他人的性质。”^④胡适也说“我以为贞操是男女相待的一种态度,乃是双方交互的道德”。^⑤与胡适等人观点不同的是,1990年代以来娼妓题材小说中娼妓初夜的痛感消失。这种痛感消弭展现的是:当没有节操观念的束缚,人们对“贞操”的认知悄然回归个体自足。具有现代理性的人能否做到道德自律,对两性关系的重构至关重要。但是,娼妓初夜“痛感”的消失是这种权力重构的一环,意味着娼妓无需面对“初夜”的珍贵和敏感,隐喻着身体及其所有权回归女性本身。在城市空间娼妓的生存方式,即初夜“痛感”的消失,颠覆了作为男权象征的处女膜意识。一种稳定的社会基本权力单位正被抽空,两性关系中最浓郁的规训和道德自戒已被稀释。女性的身体不再沉重,娼妓的体验带来的认知解放,反讽性地成为女性中国现代性叙事的强音。“痛感”的消失不仅是身体上,也是观念史上的断裂,它之“无痛感”意味着性别权力的结构性位移。

① [德]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人民出版社,1972年,第57页。

② 尹旦萍《新文化中关于贞操问题的讨论》,《妇女研究论丛》2003年第1期。

③ 鲁迅《鲁迅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83年,第8-9页。

④ [日]与谢野晶子《贞操论》,周作人译,《新青年》1918年第4卷第5号,第357页。

⑤ 胡适《贞操问题》,《新青年》1918年第5卷第1号,第14页。



首先,无痛叙事中“初夜”的神圣性被删除。根据以往的“贞操”观,精神与肉体相投、两性相悦才能达成道德的圆满。老舍的《月牙儿》用十节的长度描写“我”纠结于失身给“青年”的“初夜”以及我决定第一次“卖自己”的过程,其中有道德自律与经受不住“春”的诱惑的纠结,未婚失身更让我预感到自己正步入已为“娼妓”的母亲的后尘。“月儿忽然被云掩住,我想起我自己,我觉得他的热力在压迫我。我失去那个月牙儿,也失去了自己,我和妈妈一样了”。^①生活的步步紧逼,我认同和得意于“卖了自己”,随之而来的是“疼痛和丧气”以及“害怕”。老舍以很长篇幅截取娼妓命运中转折性的时刻“初夜”的失去预示着母女世袭皮肉生意的悲剧轮回。一个女人生活渐入绝境、习惯出卖“皮肉”,在作者缠绕交织的叙述中,人物形象的悲剧性被有力放大。女性从肉体和灵魂深处剔除了长久形成的“道德和伦理的自我认知”,有着放弃人格、削去尊严的痛感。但是,在 1990 年代以来的娼妓题材小说中,对于“初夜”的描写多数类似这样的表述:“我”没有“失去贞操”的痛感,取而代之的是找到了“另一个自己”的愉悦感。这种“愉悦”可以抛开精神层面的羞耻与洁癖,沉湎于肉体的快感和交易目标的达成。这种没有精神诉求的“性行为”在娼妓身上被合理呈现。《底片》中小丫初夜被夺取时没有感受到“恶心”,实际上是“舒服”。在“他的怀里,她觉得自己变成了一个小小的婴孩。这个婴孩那样渴望被拥抱,也是那样适宜拥抱”。被陌生男人触碰的肌肤“全部踩着他赋予的节奏跳舞……她觉得自己的背似乎变成了一张画布,他落下的任何一笔都是那么必要和精彩”,心口涌起的是“一种奇妙的腥甜”。^②《明惠的圣诞》中圆圆(明惠)的初夜是“无感”,没有“痛感”、也无“快感”。圆圆的“无感”彻底消解了“初夜”仪式性意义发生的可能,整个过程“圆圆觉得一切都平平淡淡,就连她身下的处女血都没有让她惊讶”。^③

小丫和圆圆“初夜”仪式中“神圣”意义的删除,是肉体放纵的合理化,包括道德、伦理在内的精神对人的约束瓦解了。“一个人的心灵被一个主宰激情完全控制之后,他的生活便是铺张浪费,纵情酒色和

放荡不羁等等。”^④很明显,“初夜”是这类形象的命运转折点。什么消解了“初夜”对于灵与肉契合一致的意义?笔者发现在娼妓身体彻底沦陷的背后是身体的“物化”。作家笔下娼妓“痛感”和“羞耻感”的缺失被这个时代的精神悄然接纳。娼妓身体裂变的过程中,人们发见消费社会“物”的隐喻投射在个体的身上。西方 300 年历史建构起来的消费文化,在 20 世纪 90 年代中国城市现代化的过程中占据了市场。消费社会中“物化”法则影响了人对自我身体的认知。卢卡奇认为“这种物化使活生生的历史现实机械化、僵硬化、人们对物(商品)的追求窒息了他们对现实和未来的思考。他们面对的现实不再是生动的历史过程,而是物的巨大累积……它使人丧失了创造性和行动能力,只能消极地‘静观’(contemplation)。物、事实、法则的力量压倒了人的主体性。”^⑤当娼妓认同物化法则,用身体的市场价格取代身体的主体意义,以“等价交换原则”抹平灵与肉撕裂的“痛感”时,娼妓形象的现代演绎就达到了顶点。

娼妓在“堕落”之前,在生活冲突中,她们很容易斩断自己对现实的“生动”想象。“物”的魔力篡改了她们观照现实的眼光。小丫在玩具厂遭遇保安恶意猥亵的检查、寻找住处的路上遭遇十元店售货员的恶意讽刺……每一个问题的背后都是“物”欲在作祟。没有见过生活生动的样子,也就没有憧憬;生活“生动”起来,恰恰是自己被当作“物”卖掉之后。梁晓声《贵人》中大学生“素”在生活本应“生动”的时候,她的老师为其展现了诗意般的美好生活远景。但是,当面对口袋里只剩下 200 元生活费、做家政的母亲已经供养不起她读研究生时,所有美好都已幻灭。《泥鳅》中为了给未婚夫筹医药费的小寇、《北妹》中李思江面对污泥般的生活现实……一

① 老舍《月牙儿》,《老舍全集 7(小说)》,人民文学出版社 2008 年,第 271 页。

② 乔叶《底片》,群众出版社 2008 年,第 34 页。

③ 邵丽《明惠的圣诞》,《金陵十三钗》,漓江出版社 2013 年,第 366 页。

④ [古希腊]柏拉图《理想国》,郭斌和、张竹明译,商务印书馆 2019 年,第 358 页。

⑤ 罗钢《前言:探索消费的斯芬克斯之谜》,罗钢、王中忱主编《消费文化读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03 年,第 17 页。



切问题的背后,都有“物”的巨大魔力在操控。

有了前期铺垫,娼妓们很自然地用“物化法则”来解释“初夜”的羞耻与痛感的无意义,以此解决摆在面前的赤裸裸的问题。行话“辛苦两三年,幸福一辈子”^①被当作金规,贞洁与否,在合算的买卖面前成了“那点破事”。小丫在一万块钱面前连挣扎的念头都没有了,留下的启示是“陈哥破的,只是她身体之外的处女膜。而她身体里的处女膜甚至和破她的男人都无关。是她自己打开的,是她用自己的双手裹着坚挺的钞票冲进了自己内部,让自己抵达了心醉神迷的高潮。”^②圆圆初夜过后,手都没洗,攥着五张大票睡觉,有着“像攥着自己的命”一样的踏实。李思江为了暂住证,“英勇”地让村长把自己给办了,没有任何痛感与不适,反倒多了一些庆幸。看到街上那么多人因为没有暂住证被抓,“处女膜是什么东西,我不觉得失去了什么啊,明天起我们就自由了”。摆在她和钱小红面前的事实就是,“处女膜除了跟爱情没有关系,与所有的事情有染”。^③卖了与爱情无关的处女膜,解决了迫在眉睫的麻烦,这笔交易很划算。

娼妓还用身体排解了城市中隐匿而弥漫的情绪。用《我是真的热爱你》中方捷的话解释“这种职业的存在是一些‘性饥饿’者的缓冲阀,可以减少性犯罪。可以让那些在婚姻生活中得不到性满足的男人得到他所梦想的任何性享受。”^④斯科特认为娼妓能将“男人的性欲保持在合理范围和正当渠道之内”。^⑤无论是小说中的主人公,还是社会学家、作家,他们眼里的娼妓的身体聊作器物使用,可缓冲城市生活中涌动挤压的“性”冲动。冲动和边缘情绪倘若得不到排解,很可能成为社会的隐患。以这个逻辑来推论,娼妓犹如铺建在城市里的下水道,没有其容纳和疏通作用,城市病将会更大规模爆发。1990年代以来作家们的“无痛叙事”解答了娼妓为何能够成为城市空间中最顽固的存在。在书写人物命运时,作家抽去了偶然性介入的可能和意义。没有可能,是因为现代消费文化对意义有强大的解构能力,物化准则就是化约各种传统价值的公约数;没有意义,是因为灵魂把持的羞耻感与伦理道德印证的沉沦的恶,在“等价原则”和“物化法则”面前不值

一驳。当代娼妓的演变过程表现了城市现代性对人的身体的时间性祛魅——没有“痛感”时间,也就没有记忆史;剥去了“伦理”和“时间”维度的个体将会成为“物像”。

三、救赎的悖论

黑格尔说“从前一个时期,人们的上天是充满思想和图景的无穷财富的。在那个时候,一切存在着的东西的意义都在于光线,光线把万物与上天联结起来;在光线里,人们的目光并不停滞在此岸的现实存在里……而现在的当务之急却似乎恰恰相反,人的目光是过于执着于世俗事物了,以至于必须花费同样的气力来使它高举于尘世之上。”^⑥黑格尔对人的现代处境的反思,同样适用于文学中对娼妓形象变迁的反思。无论动机丧失,还是沉沦中羞耻与痛感的缺失,都是现代性在娼妓群体留下的印痕。在她们身上传奇性的消解,不仅表现在人物命运悲剧的必然性,更在于这一形象已然丧失了反抗的意愿和判断的能力。我们同情娼妓的命运,也存在传统上拯救她们出火坑的价值指向。现在“痛感”消失,娼妓的救赎出现了悖论:过去被诅咒的东西现在被欢迎,被拯救的对象反而具有价值优势。

很显然,当代城市文学中娼妓形象构成了“悖论”,由此我们会面临难以简单处理的价值冲突。倘若正统文化无法肯定娼妓,即认为娼妓就是待救赎的,那么,娼妓对这种生活样态的悦纳,一定会成为文化镜面上难以抹去的暗影。一般而言,娼妓的形象不仅演绎着当下城市生活的现代性,同时蕴育着现代性内嵌的危机。因此,娼妓的命运就具有自反现代性的特质:一方面,自我救赎表现了她们力图摆脱自我封闭、自我物化的努力;另一方面,其反复挣扎和最终落败的命运,强烈地展现了人物形象

①③ 盛可以《北妹》天津人民出版社2011年第154、37页。

② 乔叶《底片》群众出版社2008年第44页。

④ 乔叶《我是真的热爱你》,四川文艺出版社,2018年,第85~86页。

⑤ [英]乔治·斯科特《文明的阴暗面——娼妓与西方社会》,秦传安译,中央编译出版社2017年,第16页。

⑥ [德]黑格尔《精神现象学》上卷,贺麟、王玖兴译,上海人民出版社,1970年,第55~56页。



的悲剧性。我们可以从以下几个方面来理解“救赎的悖论”。

1. 救赎的方式: 虚妄、牺牲与回归

1990 年代以来娼妓题材小说中,大多数娼妓将“娼妓”作为隐蔽的职业身份,用身体兑现最大价值,但是她们并不自始至终认同这一身份,会为命运寻找其他出口。王安忆《我爱比尔》中的阿三,成为妓女后留恋外国人出没的场所,用异国男性的身体填充错位的身體认知。在比利时人井然有序的公寓里,阿三异常清晰地看到了自己的期望,她的期望其实很简单,就是一个家,一个像比利时人这样的家。当她盼望两个星期后他们之间有“新的情形”发生的时候,比利时人却及时暂停了两人的关系。这次意外非但没有扭转阿三救赎的轨迹,反而将阿三推向更加堕落的境地。《明惠的圣诞》中圣诞节圆圆与李羊群发生的驱赶一切寒冷、黑暗与寂寞的拥抱,让圆圆看到了自我“救赎”的希望。但是,仍然在圣诞节心存希望的圆圆在李羊群的派对圈子里被打回原形。这场虚幻的自我救赎让圆圆最终认识到自己永远不会感到“生活在自己城市”。

此外,娼妓的自我救赎还表现在以自我牺牲的崇高来稀释堕落的罪恶。在娼妓题材小说中,大多数娼妓都有“牺牲”自我可以实现崇高的动机。“堕落”之后,娼妓们灵魂的深处无法面对沉沦在精神层面烙上的羞耻性印记。这种自我“牺牲”的崇高可以为自己的选择做合理化解释,甚至引起他者道德上的同情。如在《我是真的热爱你》中,为了舒缓家庭困境、让妹妹延续学业,冷红义无反顾地走上了“娼妓”的道路。她用“牺牲”为堕落寻找合理的理由“刚干这行的时候,我也会常常做噩梦,梦见很多人的唾弃和指责。每当我从梦中醒来,巨大的罪恶感就会像潮水一样把我淹没。这时候,我就对自己说,你不是为了金钱去犯罪,你没错。你是被逼到这一步的。当我一笔一笔往家寄钱的时候,我就更坚信了自己的无辜。我甚至相信自己是崇高的。”^①《泥鳅》中的小寇,初次出卖身体、筹措未婚夫的医药费,她甚至希望以一文不名的身体出卖给警察、换取拯救国瑞的希望,结果遭到了羞辱性的无视。作为娼妓,小寇的身体从来没有本真呈现的机会,早已

屈从“物化法则”。吊诡的是,小寇以其想象的“崇高”支撑着卑微的牺牲。

最后,娼妓自我救赎最为传统的方式是“从良”。以身体争取利益最大化之后回归曾经的生活,或者改头换面重新开始。这种带着原始积累重拾过去最成功的形象就是《九月还乡》中的九月。九月带着所有的积蓄回到村里,重新回归与双根的正常婚姻关系。而像《蒙娜丽莎的微笑》中的金小平和《底片》中的小丫,通过改头换面隐瞒过去,再嫁“良人”都是比较幸运的。最悲剧性的是《送你一束红花草》中小蟋蟀的姐姐,用自己的身体供养了一家的新房和弟弟的学业。她带着一身难以启齿的病以小蟋蟀姐姐的身份再次回到家乡,希望乡下的“淳朴”和“宁静”能救赎自己。但事实是被抛弃在田埂小屋的她,救赎之梦落败于“亲人”的“冷漠”和不再“淳朴”的民风。

2. 救赎的内在矛盾: 意义的反讽

无论娼妓选择什么救赎方式,最终都不可避免地堕入一种结局: 救赎的意义被反讽性地消解,被篡改了的身体展现了救赎本身的悖论。如前所述,无论选择虚妄的希望、自我牺牲的崇高,还是回归正轨,救赎的内在矛盾都能够对救赎的意义进行颠覆。

救赎的内在矛盾首先体现在救赎的意义被反讽性的颠覆中。阿三用虚妄的希望拯救自我,结果这种救赎不过是对自我厌弃的一种转嫁。救赎失败揭开的真相是: 不能正视的自我和他人视阈中不可逆转的“污名化”。小寇和冷红们用“牺牲”的崇高凸显救赎的意义,结果是牺牲的无意义与自欺欺人的残酷本质暴露在大众的目光中。小寇试图用身体解决她生命中最重要的两个男人的问题,结果小寇的牺牲反衬的却是两个男人的狭隘与低劣。从医院出来失去性能力的未婚夫,索性拉起皮条,将小寇当成了赚钱的工具。看似正气的国瑞面对小寇卑微的主动献身转身而去,无疑让小寇再一次意识到自己的“肮脏”。为了家庭冷红做出的种种牺牲,其价值不断被消解,最后“牺牲”仅仅成为她的借口。冷红

^① 乔叶《我是真的热爱你》,四川文艺出版社,2018年,第361页。



说“我早已经不必为生存而做,也不必为金钱而做,更不是为什么未来而做了。我之所以不想马上改变,仅仅是因为我已经习惯了这种生活。”^①如果说小寇的牺牲是在人性的丑恶与狭隘中被消解了意义,冷红们牺牲的意义就是被其自身消解的。

救赎的内在矛盾还体现为身体的异化。选择“从良”这种救赎方式回到了生活正规,如九月如愿与双根回归常态的家庭关系。金小平嫁给了副校长,开着洗浴中心,在镇上过着令人羡慕的生活。小丫成为贤妻良母,也摇身一变为“紫薇影楼”的老板娘。要让身体回归原位,娼妓们必须选择对身体进行修复,不仅期望隐瞒身体在工具化的交易过程中耗损和破败的痕迹,也希望在心灵上重建身体的道德光芒。《底片》中小丫在生理期的最后一天,欺骗张长河,顺利让其接盘。《九月还乡》中在外卖淫的孙艳,重新修复了“处女膜”,完整地回了乡。修复后的身体有了重新被主流社会接纳的可能性,讽刺是,这种接纳却是对已被篡改的身体的再一次篡改。凯瑟琳·巴里说“由于性是有互动性的,由于它被机械地复制成商品,于是性就要求妇女加入到其中并且要‘表演’”。^②娼妓被篡改的身体受制于“物化原则”,物化原则不仅瓦解了娼妓们的道德观,更篡改了身体的感知能力。“从良”的娼妓,用各种方式修复身体,但是,修复后的身体在“行为表演”中仍旧摆脱不了异化的梦魇。《底片》中描述的男女交媾过程完全是一种行为表演“自己像是台下的看客,而这些男人都是台上的小丑。他们为她服务,讨她欢心,最后还要付给她钱。她呢,高兴了就上台客串一把,不高兴了就无动于衷地在下面看。”^③圆圆完全职业化地将身体在工作时间租借出去,整个身体买卖的过程完成得严谨而规范“圆圆见了任何一个都与惯常的表情姿态没有两样,稳稳地做自己的事,似乎和任何一个都不曾有过瓜葛。”^④由于自我与性分离,身体的异化让“从良”的娼妓在“正轨的生活”中经常遭遇角色切换的困难。病根源于“身体是有记忆的。每一处都有,每一处细胞对每一个光临她的人,都有着记忆和账号和储蓄”。^⑤身体的记忆在买卖过程中记录着自己都未察觉到的身体被掏空后如何被欲望填充的微妙变化。

交错的事实产生了曾经的身体与当下“脱胎换骨”后的身体的纠缠。如《九月还乡》中九月与双根久别后的重温旧梦,她马上提醒自己身边的男人不是其他男人而是双根。

身体的异化与纠偏的矛盾更为明晰的表现就是欲望化的身体,随时可以在诱惑与交易面前,放弃向主流回归的努力。每一个还乡的娼妓,都会遇到潜伏的谎言在生活中被戳破的可能。在利益诱惑面前,很多人都会就范。《九月还乡》中,为了解决八百亩土地契约,作为双根媳妇的九月用自己的身体换回了契约,没有任何“不安”。在九月眼中,看着自己换回来的八百亩土地,感到此次身体交易比之前更合算。在窦新成的威胁下,《底片》中的小丫本来打算一次就范,以绝后患。但当窦新成的手一伸过来,她立刻知道:自从遇到窦新成之后,在心里的最深处原来自己也很想。她曾经因娼妓角色而胀大了的欲望,一下子像泄闸的洪水一发不可收拾。“一场场的疯狂,一场场的无耻,黑地儿泛着各色繁花,一股股涌到她的面前”。^⑥小丫以为就范是救赎自己的下下策,没想到被召唤回来的欲望彻底淹没了自我拯救的所有努力。

在娼妓文学中,如果说从牺牲的崇高层面上,其意义可以成为娼妓悲剧性命运的慰藉,那么,意义的反讽性消解,却宣告娼妓自我救赎所寄托的外在支撑力量的垮塌。娼妓通过身体的回归,力图实现自我救赎,然而异化了的身体随时主动出卖自己,激发身体欲望罪恶的状态。这种出卖和激发,说明了支配身体的“物化原则”从未离去,它让自我的救赎必然落败。娼妓的身体隐喻人的肉体如何遭受城市生活现代性的后果:日常生活的沉沦状态与欲望的无可拯救。这正是从内嵌矛盾的现代性角度讨论救赎的最大意义。

① 乔叶《我是真的热爱你》,四川文艺出版社,2018年,第262页。

② [美]凯瑟琳·巴里《被奴役的性》,晓征译,江苏人民出版社,2000年,第28页。

③⑤⑥ 乔叶《底片》,群众出版社,2008年,第92、120、120页。

④ 邵丽《明惠的圣诞》,《金陵十三钗》,漓江出版社,2013年,第367页。



结语

1990 年代以来城市文学作品中娼妓题材小说以娼妓“痛感”的消弭为叙事中心,虚化“堕落”前的动机刻画,聚焦“初夜”隐喻性意义的消解,同时采用交叉叙事的方式,颠覆了传统对“失足”的城市边缘人物的救赎诉求。娼妓形象之悲剧与传统的“同情与恐惧”产生断裂,最终走向奇怪的“和解”。雷蒙·威廉斯说“悲剧虽然涉及个人的沦落和毁灭,它却‘超越单纯的恐惧和同情……而提供了和解的感觉。”^①此种“痛感”的消弭隐现娼妓形象的“封闭性”。这种“封闭性”一方面表现为个人通过“匿名”的方式与曾经的社会关系进行切割,造成了娼妓形象的“痛感”随时可以被搁置或稀释。最重要的是通过将个体封闭起来,杜绝了“伦理道德”介入的可能,让这类形象具有了“当下性”。无时间性的“痛感”自然无需治疗。而“娼妓”兼具“施害者”与“受害者”两面,其身体是城市堕落与放纵的场阈,又是城市的春药。这种身体悖论折射了城市当下的危机,也是现代性自身的危机。现代性危机的表现是:生活失去了“正义”的评价维度。城市需要娼妓提供现世的快感,娼妓本身却是需要被拯救的人群。娼妓形象就这样被内嵌矛盾的现代性撕裂,其“无痛之痛”被文学叙事展开,打开了现代悲剧的崭新维度。

与此同时,我们要反思作家创作的情色动机。作家想象的生活与娼妓的真实生活留存着缝隙。潘绥铭、丁瑜等学者通过田野调对性工作者的生活进行还原,证明“痛感”无处不在。丁瑜曾说“小姐们诉说的很多恋爱、婚姻和在这一行里摸爬滚打的经验于我来说相当震撼。尤其当暴力、婚外情、毒瘾等叙述出现的时候,不仅叙述者本人声泪俱下,情感波动,而且我这个倾听者也倍感无奈和感伤。”^②但是,文学在表现这类人物形象时却遮蔽了真实存在的“痛感”。这就涉及到了作家创作的“情色”动机。作家对这类人群真实的生存现状与困境的描写缺少社会学研究的客观性,只能用这一人物形象固有的“色情”符码弥补创作上的先天不足。在这一点上社会学学者的研究态度更值得尊敬。潘绥铭写过六

本关于“小姐”的书,悟出从事这项研究最基本的研究态度“把小姐当人看”。^③“我带领我们的团队(老师和学生),定性调查了中国 21 个‘红灯区’,1400 位小姐、妈咪、老板、帮工与相关人物。”^④正是因为有扎实的现场调查,所以就知道了要想了解“人”,就要在“非工作时间去,在非工作场合,非工作关系中接触这些小姐”,^⑤这样才能看到她们“真实的一面”。但是很多娼妓题材作品中,作家乐于表现她们“工作”的场景,而不深入探究他们“非工作”的真实人生。这是作家创作时人道主义失落导致的缺陷。老舍的《月牙儿》没有大胆的情色叙事,但丝毫不妨碍激起读者对这一职业“感同身受”的共鸣。人物的“疼痛感”不仅来自母女的生存绝境,也来自于作者的底层姿态和悲悯情怀。1990 年代以来的娼妓题材小说,不加节制的情色化书写,暴露的是作家既没有贴近底层的平民意识,也缺乏精英的悲悯之心。这是当代作家的“沦陷”,也是社会文化的失范。所以,当代作家什么时候能够写好“人”的欲望,能够正视“性”在文学命题中的复杂性,才是当代城市文学娼妓题材创作的又一次起航。

作者单位:杭州师范大学教育学院
责任编辑:魏策策

① [英]雷蒙·威廉斯《现代悲剧》,丁尔苏译,译林出版社 2007 年,第 24 页。

② 丁瑜《她身之欲——珠三角流动人口社群特殊职业研究》,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2016 年,第 92~93 页。

③④⑤ 潘绥铭《我在“红灯区”》,黄盈盈等《我在现场:性社会学田野调查笔记》,山西人民出版社 2017 年,第 7、7、5 页。

